

证券代码：872692

证券简称：华晨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明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参会人员、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公司拟

向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发行前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为 9,036,14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66 元，融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00,000.7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关本次定向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制定、修改、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或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3. 批准、签署、修改、实施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

4.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事宜及相关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有权机构办理申报、核准、审批、同意、登记、备案等手续；

5. 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登记等事宜；

6. 聘请或解聘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7.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股份认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8. 授权具体人员办理上述事宜；

9.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并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根据本次股份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将相应发生变化，根据发行结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宜，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如下：

一、章程原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5 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04.1145 万元。”

二、章程原第十七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5000.5 万股。”

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5904.1145 万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具体情况，提议全体股东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 日